

ma'cocacni ci amo

勿

九

嘉義市111年度

語聲爭鳴

文采秀

珠璣盡吐揚嘉義

健筆疾飛耀桃城

競賽手冊

111/9/24 六

競賽地點 嘉義市博愛國小





一、語文競賽實施要點	01
二、競賽員注意事項	12
三、競賽程序暨報到時間表	20
四、競賽場地配置圖	22
五、各項場地配置圖說明	23
六、參賽人數統計表	24
七、各組參賽順序表	
因涉及個人資料，請洽詢各校承辦人員；個人報名者，請至嘉義市111年語文競賽官網自行查詢。	
八、作文、字音字形、寫字場地一覽表	25
九、語文競賽防疫措施實施計畫	30
附件	
(一)事先公布之演說題目及朗讀篇目	
1.嘉義市111年英語文競賽英語演說題目	36
2.111年全國語文國語朗讀題目—高中組	37
3.111年全國語文競賽閩南語朗讀文章篇名	39
4.111年全國語文競賽客家語朗讀文章篇名	40
5.111年全國語文競賽原住民族語朗讀文章題目	41

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 實施要點

本府111年6月6日府教社字第1111510226號函

壹、依據：中華民國111年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

貳、競賽宗旨：為鼓勵本市各級學校加強語文教育，提高語文興趣及遴選優秀代表參加111年全國語文競賽，特舉辦本競賽。

參、組織：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 三、承辦單位：嘉義市博愛國小

肆、辦理方式：

一、辦理階段：採初賽、複賽二階段；以學校團體為競賽單位，各語言各項目各組(社會組除外)由各校校內初賽產生代表1名參加全市複賽。

二、決賽組別及對象：

- (一)國小學生組：本市公私立國小且未滿15歲之學生、相當於國小階段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 (二)國中學生組：本市公私立國中、高中附設國中部、國中補校且未滿18歲之學生、相當於國中階段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 (三)高中學生組：本市公私立高中職日、夜間部及進修學校且未滿20歲，及五專前三年學生、相當於高中階段之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 (四)教師組：本市公私立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之編制內專任合格有給職教師、臺商子女學校及幼兒園之編制內專任合格有給職教師。
- (五)社會組：除前列一至四組所具之身分外，各界人士均可參加。如校長、代理教師及實習老師、教育大學或大學教育學院研究所學生等皆屬社會組。

三、報名方式：

- (一)各競賽單位應於111年7月5日(星期二)至8月3日(星期三)前至本市語文競賽網站(<https://cylang.eduweb.tw/>)完成線上報名，紙本報名表需逐級核章繳交至博愛國小教務處完成報名程序。
- (二)社會組個人報名者應於111年7月5日(星期二)至8月3日(星期三)前至本市語文競賽網站(<https://cylang.eduweb.tw/>)完成線上報名，紙

本報名表須加蓋私章並連同證明文件(如戶籍謄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服務證明或在學證明等)於報名期限內送博愛國小教務處，以利確認報名資格並完成報名程序。

- (三)具備種子選手身分者，應於111年7月13日(星期三)以前向111學年度就讀學校教務處提出報名意願並同時繳交110年全國語文競賽獎狀影本，逾期視為放棄參賽資格。

四、競賽項目

(一)演說

- 1、國語(各組均參加)。
- 2、閩南語(教師組、社會組)。
- 3、客家語(教師組、社會組)。
- 4、原住民族語(分21語種，每語種分教師組、社會組)。
- 5、英語(分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及教師組)。

◎客家語腔調、原住民族語請參閱(附件三)。

(二)情境式演說

- 1、閩南語(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
- 2、客家語(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
- 3、原住民族語(分21語種，每語種分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

◎客家語腔調、原住民族語請參閱(附件三)。

(三)朗讀

- 1、國語(各組均參加)。
- 2、閩南語(各組均參加)。
- 3、客家語(各組均參加)。
- 4、原住民族語(分21語種，每語種分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及高中學生組)

◎客家語腔調、原住民族語請參閱(附件三)

(四)作文(各組均參加)。

(五)寫字(各組均參加)。

(六)字音字形(分國語、閩南語及客家語三類，各組均參加)。

五、競賽員名額

每校各組(社會組除外)各項各語言以1人為限，每位競賽員以參加1項比賽為限，另種子選手以外加方式參加競賽，不排擠學校該項目之競賽人數。

六、競賽員資格及限制

- (一)參加競賽之學生、教師以其就讀學校、服務學校所在地為限。
- (二)凡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第1名、特優者，或於106年度至107年度二度獲得第2至第6名者，不得再參加該語言該項該組之競賽。惟獲得109年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試辦本土語文情境式演說特優者，不受上開限制。但以該語言該項該組之競賽為限。
- (三)各競賽員每年每人以參加1項為限，不得跨語言、跨項、跨組報名，違者取消競賽資格。
- (四)海外臺灣學校、臺商子女學校學生及教師以戶籍在本市為依據，報名參加本市之複賽。
- (五)社會組限於戶籍所在地（至111年11月1日前須設籍6個月以上）、服務機關所在地(需服務單位出具證明)或就讀學校所在地為依據，報名參加戶籍所在地、服務機關所在地或就讀學校所在地擇一報名。
- (六)凡於110年全國語文競賽獲得特優或優等成績且於111年嘉義市語文競賽複賽時為國一或高一學生者，可不經學校校內初選獲得本市複賽參賽資格，惟報名項目不得更換(如110年全國賽報名國語演說國小學生組者榮獲特優，應於111年報名國語演說國中學生組)。

七、各項競賽時限

(一)演說

- 1、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每人限4至5分鐘。
- 2、高中學生組、社會組、原住民族語教師組，每人限5至6分鐘。
- 3、教師組（原住民族語除外），每人限7至8分鐘。
- 4、英語演說：國中學生組限4至5分鐘，高中學生組限5至6分鐘，教師組限7至8分鐘。

(二)情境式演說

1、就圖片表述

- (1)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每人限2至3分鐘。
- (2)高中學生組，每人限3至4分鐘。

2、提問

各組每人均限2分鐘。

(三)朗讀：各組每人均限4分鐘。

(四)作文：各組均限90分鐘。

(五)寫字：各組均限50分鐘。

(六)字音字形

- 1、國語：各組均10分鐘。
- 2、閩南語：各組均15分鐘。
- 3、客家語：各組均15分鐘。

八、競賽內容及範圍

(一)演說

- 1、國語：各組題目，於競賽員登臺前30分鐘當場親手抽定；教師組則為32分鐘。
- 2、閩南語：同國語。
- 3、客家語：同國語。
- 4、原住民族語：各組題目，於競賽員登臺前30分鐘，當場親手抽定。
- 5、英語：講題（學生組2題、教師組3題）事先公布，於競賽員登臺前30分鐘當場親手抽定1題參賽。

(二)情境式演說

- 1、各語言各組圖片題目，於競賽員登臺前30分鐘，當場親手抽定。
- 2、各語言各組競賽員演說完畢後，評判委員就其表述內容，以該競賽項目之語別(種)向競賽員進行提問。

(三)朗讀

1、國語

- (1)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以語體文為題材。
- (2)高中學生組：以文言文為題材（採用本年度全國賽事先公布之篇目）。
- (3)教師組及社會組：以語體文為題材。

2、閩南語：各組皆以語體文為題材。

- (1)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篇目事先公布（採用本年度全國賽事先公布之篇目）。
- (2)教師組及社會組篇目不事先公布。

3、客家語：各組均以語體文為題材

- (1)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篇目事先公布(採用本年度全國賽事先公布之篇目)。
- (2)教師組及社會組篇目不事先公布。

4、原住民族語：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均以語體文為題材(採用本年度全國賽事先公布之篇目)。

以上各語言之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篇目，均於每位競賽員登臺前8分鐘當場親手抽定。閩南語、客家語之教師組、社會組篇目於競賽員登臺前32分鐘，當場親手抽定。

(四)作文

- 1、各組題目均當場公布。
- 2、文言、語體不加限制，但不得用詩歌韻文寫作。
- 3、應使用標準字體，並詳加標點符號。
- 4、限用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書寫。

(五)寫字

- 1、各組書寫內容均當場公布，一律以傳統毛筆書寫楷書（不得使用其它筆類如自來水筆等，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準，請參閱：<http://stroke-order.learningweb.moe.edu.tw/home.do>）。
- 2、字之大小，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高中學生組均為7公分見方；教師組、社會組為8公分見方（以上用6尺宣紙4開「90公分×45公分」書寫）。
- 3、各組字數均為50字。

(六)字音字形

1、國語：

- (1)各組均為200字（字音、字形各100字），限用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書寫，塗改不計分。
- (2)字音以教育部88年3月31日臺(88)語字第88034600號函公布之「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為準。字形以教育部所公布「常用國字標準字體」之字形為準。

2、閩南語：

- (1)各組均為200字（漢字書寫標音、標音書寫漢字各100字），限用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書寫，塗改不計分。
- (2)拼音以教育部95年10月14日臺語字第0950151609號函公告之「臺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正式版為準，詳細內容請參閱：<http://bit.ly/2YWqshP> 及使用手冊 <http://bit.ly/2UcLYve>。
- (3)漢字使用以教育部公布之《臺灣閩南語常用詞辭典》為準，詳細內容請參閱：<https://twblg.dict.edu.tw/>。

3、客家語：

- (1)各組均為200字（漢字書寫標音、標音書寫漢字各100字），限用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書寫，塗改不計分。

(2)拼音以教育部101年9月12日臺語字第1010161610號函修正公布之「客家語拼音方案」為主，詳細內容請參閱：
<http://bit.ly/2log8Jw>。

(3)漢字使用依教育部110年4月30日修正(依教育部最新發布日期)之《臺灣客家語常用詞辭典》為準，詳細內容請參閱：
<https://hakkadict.moe.edu.tw/>。

九、競賽評判標準

(一)演說(國語、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

- 1、語音(發音、語調、語氣):占40%。
- 2、內容(見解、結構、詞彙):占50%。
- 3、台風(儀容、態度、表情):占10%。
- 4、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惟誤差在3秒以內者,考量按鈴操作,不予扣分。

(二)情境式演說(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族語)

- 1、內容完整:內容切合主題,演繹完整,舉例生活化。
- 2、表達流暢:口齒清晰流暢,語音正確,用詞精準。
- 3、深具創意:思維創新,觀點看法有獨特見解。
- 4、從容自信:態度從容,表情自然,侃侃而談,具說服力。
- 5、生動自然:演說生動,肢體動作自然合宜,表現大方自在。
- 6、對答如流:依據提問回答自然流暢,言之有物,敏捷流利。
- 7、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惟誤差在3秒內者,考量按鈴操作,不予扣分。
- 8、原住民族語競賽員在演說及問答時以族語為主,得適時穿插國語。

(三)朗讀

- 1、語音(發音及聲調):占45%。(國語朗讀以一字多音審定表為主)
- 2、聲情(語調、語氣):占45%。
- 3、台風(儀容、態度、表情):占10%。

(四)作文

- 1、內容與結構:占50%。
- 2、邏輯與修辭:占40%。
- 3、書法與標點:占10%。

(五)寫字

- 1、筆法：占50%。
- 2、結構與章法：占50%。
- 3、正確與速度：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平均分數3分，未及寫完者，每少寫1字扣平均分數2分。
- 4、一律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書寫標準。

(六)字音字形

一律書寫標準字體，每字0.5分，塗改一律不計分。

十、團體成績計算方式：

以該組實際參賽人數作為第1名之得分，其餘名次得分依序遞減1分，未參加者或棄權者得0分。

十一、優勝錄取名額及標準

(一)個人獎

- 1.各語言各項各組個人競賽成績之核計，除字音字形項目外，一律採用王炬教授均一法計列，字音字形分數相同者，以正確美觀予以評定優勝。
- 2.評定等第先以該語言該項該組分數依序排列，再依實際參賽人數之比例(未滿一人以一人計算)，分別錄取優勝名次特優(占參賽人數前25%)、優等(占參賽人數中間50%)、甲等(占參賽人數後25%)，除字音字形項目外，分數未滿70分者，不列等第。

(二)團體獎

- 1.分學生組及教師組，以各項競賽得分總和錄取優勝名次：國小學生組：六名；國中學生組：四名；高中學生組：四名；教師組：六名。
(英語、原住民族語各項目不列入積分)
- 2.各種子選手之競賽得分不列入團體成績。

伍、辦理時間：

- 一、初賽由各校自行辦理，遴選優秀代表參加複賽。
- 二、複賽：111年9月24日(星期六)。

陸、複賽地點：博愛國小，電話：2322863。

柒、頒獎典禮：111年10月5日(星期三)，邀請特優、各組各項競賽第1名且成績達優等以上者出席頒獎典禮，惟本典禮將視疫情情勢滾動式修正。

捌、獎勵：

- 一、競賽員部分：凡獲得特優等第者，由主辦單位於頒獎典禮頒發獎狀獎勵，其餘等第者由主辦單位發給獎狀。
- 二、指導人員部分(以報名表登記之實際指導人員為準)：學生組競賽員獲得特優者，其指導人員嘉獎貳次；獲得優等者，其指導人員嘉獎壹次；獲得甲等以上者，均發給指導獎狀。
- 三、團體獎部分：獲優勝名次之單位，其承辦人員、主任、校長等3人均予獎勵。獲第1名者，各嘉獎貳次，其餘列名次者各予嘉獎壹次。

玖、申訴抗議：

- 一、競賽員資格或有關競賽之抗議，應由領隊出具書面抗議書，詳細申訴抗議理由，向主辦單位提出。抗議書限於各該項競賽結束後(含評判講評時間)1小時內提出，逾時不予受理(比賽結束時應註明時間)。
- 二、抗議事項以違反比賽規則、秩序及競賽人員資格為限，對評審委員之評分及其他如技術性、學術性之意見不得提出抗議。

拾、附則：

- 一、競賽員資格如有不符，該競賽單位領隊應負全責，其競賽成績不予承認；競賽員因違反本要點或競賽注意事項而取消資格者，其競賽成績亦不予承認。
- 二、各應參加之學校，不產生學生代表參加者，校長應負全責。
- 三、競賽員臨時發生事故，確實不能入場參加競賽時，應事先向主辦單位報備棄權。
- 四、競賽員須遵守競賽員注意事項，且應準時完成報到手續。競賽員逾報到時間即不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報到時間結束時應於競賽預備區就位，不得離開，離開者視同棄權。各單位領隊及指導老師請迅速離開競賽管制區。
- 五、各參賽單位指導人員(以實際指導人員為準，不限學校老師)名單(限1名)既經填列，成績公布後，不得更改。
- 六、參賽選手之影音、影像、著作及肖像權等歸屬主辦單位所有，參賽選手報名時即視為同意前述權利之歸屬。
- 七、各組各項競賽第1名且成績達優等以上者代表本市參加111年全國語文競賽(英語項目除外)，若因故放棄參加全國語文競賽者，自翌年起3年內不得參加本市語文競賽。

附件一

王炬教授均一法計算說明：

步驟一、求各評判員所給分數之「均一的標準最大差距」

公式 1：求得「均一的最高分數」。

各評判員所給的最高分數之和 / 評判員人數 = 均一的最高分數

公式 2：求得「均一的最低分數」。

各評判員所給的最低分數之和 / 評判員人數 = 均一的最低分數

公式 3：求得「均一的標準最大差距」。

均一的最高分數 - 均一的最低分數 = 均一的標準最大差距

步驟二、求得各評判員所給每一競賽員分數之「標準個別差距」

公式 4：求得各評判員所給分數之「最大差距」。

評判員所給的最高分數 - 評判員所給的最低分數 = 最大差距

公式 5：求得各評判員所給每一競賽員分數與最低分數間之「個別差距」。

評判員所給競賽員之分數 - 評判員所給的最低分數 = 個別差距

公式 6：求得各評判員所給每一競賽員分數之「標準個別差距」。

(均一的標準最大差距 / 評判員所給分數之最大差距) * 個別差距 = 標準個別差距

步驟三：求各競賽員應得之「均一的標準分數」

公式 7：求得各競賽員所得分數之「均一的標準個別差距」。

各評判員所給的每一競賽員標準個別差距之和 / 評判員人數 = 均一的標準個別差距

公式 8：求得各競賽員應得之「均一的標準分數」。

均一的標準個別差距 + 均一的最低分數 = 均一的標準分數

此為全國語文競賽計分方式，有其公信力，而「均一標準計分法」之重點在於各評判委員所給分的最高分與最低分及各競賽員所得成績與最低分的差距，減少人為偏差的干擾。

附件二

客家語腔調、原住民族語別說明

- 一、客家語腔調有四縣、海陸、大埔、饒平、詔安、南四縣。
 二、原住民16族42語別名稱表如下：

族語代碼	族語名稱	語別	語種序號
1	阿美語 (Amis)	南勢阿美語(原稱:北部阿美語)	1
		秀姑巒阿美語(原稱:中部阿美語)	
		海岸阿美語	
		馬蘭阿美語	
		恆春阿美語	
2	泰雅語 (Atayal)	賽考利克泰雅語	2
		澤敖利泰雅語	
		四季泰雅語	
		宜蘭澤敖利泰雅語	
		汶水泰雅語	3
		萬大泰雅語	4
3	排灣語 (Paiwan)	東排灣語	5
		北排灣語	
		中排灣語	
		南排灣語	
4	布農語 (Bunun)	卓群布農語	6
		卡群布農語	
		丹群布農語	
		巒群布農語	
		郡群布農語	
5	卑南語 (Pinuyumayan)	南王卑南語	7
		西群卑南語(原稱:初鹿卑南語)	
		知本卑南語	
		初鹿卑南語	
6	魯凱語 (Rukai)	東魯凱語	8
		霧臺魯凱語	
		大武魯凱語	9
		多納魯凱語	
		茂林魯凱語	
萬山魯凱語	11		
7	鄒語 (Cou)	鄒語(原稱:阿里山鄒語)	12
8	賽夏語 (Saisiyat)	賽夏語	13
9	雅美語 (Yami)	雅美語	14
10	邵語 (Thao)	邵語	15
11	噶瑪蘭語 (Kavalan)	噶瑪蘭語	16
12	太魯閣語 (Truku)	太魯閣語	17
13	撒奇萊雅語(Sakizaya)	撒奇萊雅語	18
14	賽德克語 (Seediq/Seejiq/Sediq)	都達賽德克語(原稱:都達語)	19
		德固達雅賽德克語(原稱:德固達雅語)	
		德鹿谷賽德克語(原稱:德路固語)	
15	拉阿魯哇語 (Hla'alua)	拉阿魯哇語(原稱:沙阿魯阿鄒語)	20
16	卡那卡那富語 (Kanakanavu)	卡那卡那富語(原稱:卡那卡那富鄒語)	21

附件三

中華民國111年嘉義市語文競賽申訴書

申訴單位	
競賽項目	
競賽組別	
申訴理由	
申訴依據	
評議結果	
主辦單位 簽章	
送交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領隊或競賽單位代表簽名：

聯絡電話：

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 **競賽員注意事項**

壹、共同注意事項

- 一、各組競賽員競賽報到時應佩帶「參賽證」供大會查核，報到時身份若有疑義，得先准予參賽，由大會拍照以備後續查驗，並請競賽單位領隊簽具切結。
- 二、動態組(演說、情境式演說、朗讀)競賽員至競賽場地後，請依工作人員指示依序安靜就座，競賽場地全程不得與評審委員及其他競賽選手交談，休息結束時應立即進入賽場。競賽員中場休息結束後未進場或未等競賽結束離開，違者扣均一標準分1分。
- 三、靜態組(作文、寫字、字音字形)競賽員至競賽場地後，應依比賽序號安靜就座，競賽場地全程不得與其他競賽選手交談，違者扣均一標準分1分。
- 四、各組競賽員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手機)、呼叫器、碼表、具有記憶和搜尋資料功能之電子器材等物品進場，違者取消競賽員資格。攜帶計時器(以一般的手錶為主)進場，需不具聲響功能者，於比賽期間內，計時器若發出任何聲響影響比賽進行者，取消該競賽員資格。
- 五、演說、情境式演說、朗讀項目競賽請勿穿著競賽單位制服或校服，且不得報出姓名、校名或代表之競賽單位，僅可報序號與題目號；作文項目競賽員於文稿中亦不得提及姓名、校名或代表之競賽單位，違反以上規定者，取消競賽資格。
- 六、參賽選手競賽當中如有特殊原因等緊急事件，須經會場工作人員同意後始得暫時離開會場，並由工作人員陪同。
- 七、試卷不得書寫姓名、校名或代表之單位名稱，彌封處不得撕開，撕開者以棄權論。
- 八、試題、試卷均不得攜帶出場，亦不得提早交卷。
- 九、演說、情境式演說、本土語文讀者劇場、朗讀、作文及寫字項目之競賽員若有飲水需求者，請自備裝水容器放置地面桌腳邊，應避免打翻、掉落或發出聲響，而影響其他競賽員或弄髒試卷。
- 十、競賽員應於報到時間內完成報到程序，報到時間結束時應於競賽「預備區」就位，不得離開，離開者視同棄權。各單位領隊及指導老師請迅速離開競

賽管制區。

十一、有關各項競賽爭議或本注意事項未盡之規定，均得由承辦單位逕交競賽申訴評議會裁決。

貳、演說競賽員注意事項：

一、報到區設於各競賽教室外走廊，競賽員應依大會規定報到時間攜帶參賽證至競賽場地辦理報到，逾報到時間者即不予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

二、競賽員聞呼號聲即應離座前往工作人員席抽題，並簽名確認所抽題號，抽完題後繞行至分配之預備席就座，不可交談；若有狀況，應舉手由工作人員上前協助。

三、競賽員抽題後，可攜帶資料至預備席準備。

四、預備上台者請注意聞呼號，並立即行動，不得出聲。

五、預備席位一空出，後抽題者，即就空位席就座。

六、競賽員登臺前請將個人物品放於預備席上，且不得攜帶道具，下臺後再依動線指示，前往取回個人物品。

七、演說時間：

(一) 國語(各組)、閩南語(教師組、社會組)、客家語(教師組、社會組)及 原住民族語(教師組、社會組)演說：

1. 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每人限4至5分鐘。

2. 高中學生組、社會組、原住民族語教師組，每人限5至6分鐘。

3. 教師組(原住民族語教師組除外)，每人限7至8分鐘。

(二) 英語：

1. 國中學生組，每人限4至5分鐘。

2. 高中學生組，每人限5至6分鐘。

3. 教師組，每人限7 8分鐘。

八、抽題後準備時間30分鐘，教師組配合賽程準備時間調整為32分鐘。

九、競賽員開口演說即開始計時，如超過1分鐘未開始，以棄權論；停止演說即停止計時。

十、演說時間由碼表控制，下限時間一到，按1次鈴聲(短音)；上限時間一到，

按2次鈴聲(1短音1長音)，競賽員宜儘速結束演說下臺回至座位。

十一、演說時間如有不足或超過，每半分鐘由計時人員記錄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不足半分鐘者，仍以半分鐘計算；惟誤差在3秒之內者，考量按鈴操作，不予扣分。

十二、演說題目與所抽題目不符者，視同表演，不予計分。

參、情境式演說競賽員注意事項：

一、報到區設於各競賽教室外走廊，競賽員應依大會規定報到時間攜帶參賽證至競賽場地辦理報到，逾報到時間者即不予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請於報到時間內需事先抽籤準備者應依規定提前報到。

二、競賽員聞呼號聲即應離座前往工作人員席抽題，並簽名確認所抽題號，抽完題後繞行至分配之預備席就座，不可交談；若有狀況，應舉手由工作人員上前協助。

三、抽題後由競賽員將圖稿、自備之筆、立可帶、裝水容器攜至準備席，進行30分鐘之準備。競賽員可在圖稿作註記，上臺時可攜帶圖稿進行演說。

四、情境式演說主要目的在鼓勵學生能於日常生活中活用本土語，故競賽員得攜帶有加註記的圖稿題目上台，惟不得攜帶任何參考資料入場。

五、預備上台者請注意聞呼號，並立即行動，不得出聲。

六、預備席位一空出，後抽題者，即就空位席就座。

七、競賽員登臺前請將個人物品放於預備席上，且不得攜帶道具，下臺後再依動線指示，前往取回個人物品。

八、競賽員上臺時須先報告所抽題目編號，俟評判翻閱到該編號圖稿後，即由競賽員就所抽圖稿進行演說。競賽員開口演說即開始計時，如超過1分鐘未開始，以棄權論；停止演說即停止計時。

九、演說時間由碼表控制，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2分；高中學生組3分一到，按1次鈴聲(短音)；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3分鐘；高中學生組4分鐘一到，按2次鈴聲(1短音1長音)，競賽員宜儘速結束演說，在臺上等待評判提問。

十、詢答時間為2分鐘(含評判提問時間)，採一問一答，題數視競賽員回答情況而定。時間由碼表控制，1分30秒時，按1次鈴聲(短音)；時間一到，

按2次鈴聲(1短音1長音)，競賽員宜儘速結束回到座位。

十一、演說時間如有不足或超過，每半分鐘由計時人員記錄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不足半分鐘者，仍以半分鐘計算；惟誤差在3秒之內者，考量按鈴操作，不予扣分。

肆、朗讀競賽員注意事項：

- 一、報到區設於各競賽教室外走廊，競賽員應依大會規定報到時間攜帶參賽證至競賽場地辦理報到，逾報到時間者即不予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
- 二、抽題後準備時間為8分鐘，惟閩南語、客家語之教師組、社會組抽題後準備時間為32分鐘。
- 三、競賽員聞呼號聲時，立即離座前往工作人員席抽題，皆須簽名確認所抽題號、腔調或方言別，抽完題領稿後繞行至所分配之預備席就座準備，不可交談；若有狀況，應舉手由工作人員上前協助。
- 四、競賽員登臺前請將個人物品放於原預備席上，下臺後再依動線指示，前往取回個人物品。
- 五、競賽員抽到題卷後，國語朗讀競賽員國小、國中及高中學生組除字典、辭典及教育部頒「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國語朗讀競賽員教師組、社會組除教育部頒「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閩南語、客家語朗讀競賽員除「臺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客家語拼音方案」，其他書籍及自備之朗讀題卷資料，均不得攜至預備席，違者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
- 六、競賽員可在所抽到之題卷上加註記號；登臺朗讀時應使用大會分發之朗讀題卷，不可使用自備之朗讀題卷，違者競賽成績以零分計算。
- 七、競賽員聞呼號聲即準備上臺，開口朗讀即開始計時，如超過1分鐘未開始，以棄權論。
- 八、朗讀時間均為4分鐘，時間一到按1次鈴聲(短音)應立即下臺，並將文稿交回工作人員席。
- 九、競賽員中場休息時間得至化粧室或留在競賽場地，惟請務必保持肅靜，聽從工作人員之指揮，不得干擾其他競賽員準備或競賽之進行，亦不得與評判委員互動。

伍、作文競賽員注意事項：

- 一、報到區設於博學國小活動中心南側，競賽員應依大會規定報到時間攜帶參賽證至競賽場地辦理報到，逾報到時間者即不予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完成報到者，請至場外編有序號的座位上等候，報到時間截止時，由工作人員引導進入競賽場地。
- 二、競賽員進入競賽會場前，請將所攜參考資料或書籍置於競賽場外，不得攜入競賽會場。
- 三、競賽開始前10分鐘進行競賽注意事項說明。
- 四、競賽時間未開始，禁止拆閱試題袋，違反規定者將取消競賽資格。
- 五、試卷除作答外，不得書寫任何文字或註記；彌封處不得撕開，撕開者以棄權論。
- 六、試題、試卷均不得攜帶出場，亦不得提早交卷。
- 七、各組競賽寫作時間均以90分鐘為限。競賽員聽聞監場人員發「開始」口令時，始得開始作答；競賽時間一到，聽聞監場人員發「起立」口令後，應立即停筆並起立站於椅子後方，不得繼續書寫，違反規定者取消競賽資格。逾時不繳卷者，不予計分。
- 八、各組題目均當場公布，競賽時所需軟墊請自行準備。
- 九、寫作之文體不得以詩歌韻文寫作，文言文或語體文則不加限制。
- 十、競賽時不得使用鉛筆或紅筆書寫，但請詳加標點符號。
- 十一、作文用紙字數規格：除國小為稿紙500字規格外，其餘各組皆為稿紙600字規格。
- 十二、競賽員於競賽結束時，請遵守工作人員指揮，安靜離開競賽場地，避免影響次場競賽之進行。

陸、字音字形競賽員注意事項：

- 一、報到區設於博學國小活動中心南側，競賽員應依大會規定報到時間攜帶參賽證至競賽場地辦理報到，逾報到時間者即不予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完成報到者，請至場外編有序號的座位上等候，報到時間截止時，由工作人員引導進入競賽場地。
- 二、競賽員進入競賽會場前，請將所攜參考資料或書籍置於競賽場外，不得攜入競賽會場。

- 三、競賽開始前10分鐘進行競賽注意事項說明。
 - 四、競賽時間未開始，禁止翻閱試題卷，違反規定者取消競賽資格。
 - 五、試卷除作答外，不得書寫任何文字或註記；彌封處不得撕開，撕開者以棄權論。
 - 六、試題、試卷均不得攜帶出場，亦不得提早交卷。
 - 七、國語字音字形競賽答卷時限為10分鐘；閩南語字音字形及客家語字音字形競賽答卷時限均為15分鐘，逾時不繳卷者，競賽成績以零分計算。
 - 八、競賽時所需桌墊請自行準備。
 - 九、競賽員聽聞監場人員發「開始」口令時，始得開始作答；競賽時間一到，聽聞監場人員發「起立」口令後，應立即停筆並起立站於桌椅旁邊走道，不得繼續填寫，違反規定者取消競賽資格。
 - 十、填寫試卷一律用鋼筆或原子筆 均限藍、黑色，字體一律標準字體書寫。
 - 十一、答案書寫後不得塗改，如有塗改則該題不計分。
 - 十二、國語字音字形如為儿化韻、隨韻衍聲及一七八不變讀，直接加注讀音。
 - 十三、競賽員於競賽結束時，請遵守工作人員指揮，安靜離開競賽場地，避免影響次場競賽之進行。
- 柒、寫字競賽員注意事項：
- 一、報到區設於博學國小活動中心南側，競賽員應依大會規定報到時間攜帶參賽證至競賽場地辦理報到，逾報到時間者即不予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完成報到者，請至場外編有序號的座位上等候，報到時間截止時，由工作人員引導進入競賽場地。
 - 二、競賽員進入競賽會場前，除墊布及競賽書寫工具外，其他資料或書籍、紙張等，均需置於競賽場外，不得攜入競賽會場，違者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
 - 三、競賽員進入競賽會場就座完畢後必須安靜等候，於監場人員發「開始」口令前，不可試墨，違者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監場人員於競賽開始前10分鐘進行競賽注意事項說明。
 - 四、競賽時間未開始，禁止拆閱試題袋，違者取消競賽資格。
 - 五、試卷除作答外，不得書寫任何文字或註記；彌封處不得撕開，撕開者以

棄權論。

六、試題、試卷均不得攜帶出場，亦不得提早交卷。

七、各組競賽寫作時間均以50分鐘為限。競賽員聽聞監場人員發「開始」口令時，始得開始試墨及作答；試墨用紙由大會統一提供，試墨時間含於競賽時間內。競賽時間一到，聽聞監場人員發「起立」口令後，應立即停筆並起立站於走道，不得繼續書寫，違反規定者取消競賽資格。逾時不繳卷者，不予計分。

八、寫字一律用傳統毛筆，依照題目紙書寫。

九、寫字用紙由大會供應，以一張為限，用其他紙張書寫者，不予評分。

十、凡未寫完或有錯別字者，均依規定扣分。

十一、競賽進行時，為避免墨色暈開，除在比賽用紙下可鋪設自行準備的墊布外，禁止墊置其他物品（如：預畫之九宮格、米字格、尺規等），一經發現，即取消競賽資格。

十二、競賽員於競賽結束時，請遵守工作人員指揮，安靜離開競賽場地，避免影響工作人員試務之進行。

捌、本土語文讀者劇場競賽員注意事項：

一、報到區設於博學國小活動中心南側，競賽員應依大會規定報到時間攜帶參賽證至競賽場地辦理報到，逾報到時間者即不予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報到時間截止時，由工作人員引導進入競賽場地。

二、報到區設於各競賽教室外走廊，競賽員應依大會規定報到時間攜帶參賽證至競賽場地辦理報到，逾報到時間者即不予受理報到，並以棄權論。

三、競賽隊伍依照工作人員指示，先至競賽場地外等候，然後進入預備席。競賽隊伍只可徒手拿文本或使用大會準備的資料夾，並視需要攜帶個人裝水容器，禁止攜帶文具、道具入場。若有狀況，應舉手由工作人員上前協助。上臺時可自行決定是否攜帶文本，禁止攜帶文具、道具等物品。下臺後再依動線指示，前往預備席取回個人物品。攜帶文具、道具或文稿本以外之物品上臺，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

四、聞呼號聲即準備上臺。上臺後請向評判報告文本編號，當評判翻閱到該頁後，競賽隊伍即可開始進行表述。競賽隊伍開口說話即開始計時，

如超過1分鐘未開始，以棄權論；停止說話即停止計時。

- 五、比賽時間由馬表控制，國小學生組、國中學生組4至5分鐘；高中學生組5至6分鐘。下限時間一到，按1次鈴聲(短音)；上限時間一到，按2次鈴聲(1短音1長音)，競賽隊伍宜儘速結束表述，等待評判提問。
- 六、競賽隊伍表述完畢，由評判委員以該組語言別向競賽員提問，一問一答。評判針對每一位競賽員提問後，由競賽員在45秒內進行回答。每一位競賽員開口後25秒由工作人員舉牌通知；45秒時間到則第2次舉牌通知，此時競賽員應作結束，改由下一位評判針對另一位競賽員進行提問。最後一位競賽員開口25秒後由工作人員舉牌通知並按1次鈴聲(短音)；45秒時間到，第二次舉牌並按2次鈴聲(1短音、1長音)，競賽隊伍宜儘速結束表述。提問題數將視競賽員回答情況而定，每隊總問答時間視各隊人數而定。競賽隊伍問答完畢後，返回預備座位帶走個人物品，由工作人員帶離競賽場地。
- 七、表述時間如有不足或超過，每半分鐘由計時人員記錄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不足半分鐘者，仍以半分鐘計算。惟誤差在3秒之內者，考量按鈴操作，不予扣分。
- 八、競賽員中場休息時間得至化粧室或留在競賽場地，惟請務必保持肅靜，聽從工作人員之指揮，不得干擾其他競賽隊伍準備或競賽之進行，亦不得與評判委員互動。

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 程序表

111年9月24日(六)

上午報到：◎領隊報到時間及地點：上午7:30~8:00 博愛國小聚賢樓(前棟)一樓穿堂		◎競賽員請依報到時間至各比賽場地完成報到												
作文		國語演說(武場1) 1. 側棟2樓英語教室			國語朗讀(武場2) 2. 側棟3樓英語教室			閩南語朗讀(武場3) 3. 前棟5樓自然教室			閩南語情境式演說(武場4) 4. 前棟5樓音樂教室			
博愛國小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組別)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7:20 ~ 7:40	作文 (各組)	7:30 ~ 7:50	8:30 ~ 9:30	社會組 (8:00 開始抽題)	7:50 ~ 8:10	8:30 ~ 9:50	國小學生組 (8:22 開始抽題)	7:50 ~ 8:10	8:30 ~ 9:50	國小學生組 (8:22 開始抽題)	7:30 ~ 7:50	8:30 ~ 9:30	國中學生組 (8:00 開始抽題)
	9:10 ~ 9:30	國語字音字形 (國小、國中、高中學生組)		10:10 ~ 10:30			9:30 ~ 9:50	社會組 (10:02 開始抽題)	9:30 ~ 9:50	10:10 ~ 10:58	國中學生組 (10:02 開始抽題)	8:35 ~ 8:55	9:40 ~ 11:15	國小學生組 (9:10 開始抽題)
	9:40 ~ 10:00	國語字音字形 (教師、社會組)	9:15 ~ 9:35	10:15 ~ 11:55	國小學生組 (9:45 開始抽題)	9:30 ~ 9:50	10:50 ~ 11:42	國中學生組 (10:42 開始抽題)	10:40 ~ 11:00	11:20 ~ 12:08	高中學生組 (11:12 開始抽題)	10:25 ~ 10:45	11:31 ~ 12:07	高中學生組 (11:01 開始抽題)
	10:10 ~ 10:30	閩、客語字音字形 (各組)												
	10:45 ~ 11:05	寫字 (各組)												
	11:05 ~ 12:15													
下午報到：競賽員請依報到時間至各比賽場地完成報到														
博愛國小 學生活動中心		國語演說(武場1) 1. 側棟2樓英語教室			國語朗讀(武場2) 2. 側棟3樓英語教室			閩南語朗讀(武場3) 3. 前棟5樓自然教室			閩南語演說(武場4) 4. 前棟5樓音樂教室			
博愛國小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13:00 ~ 13:20	14:02 ~ 15:38	教師組 (13:30 開始抽題)	13:30 ~ 12:50	13:10 ~ 14:02	高中學生組 (13:02 開始抽題)	12:30 ~ 12:50	13:30 ~ 14:18	教師組 (12:58 開始抽題)	12:30 ~ 12:50	13:32 ~ 15:16	教師組 (13:00 開始抽題)
			13:20 ~ 13:30	15:38 ~ 15:48	教師組 (13:30 開始抽題)	13:40 ~ 14:00	14:20 ~ 15:48	教師組 (14:12 開始抽題)	14:00 ~ 14:20	15:00 ~ 15:28	社會組 (14:28 開始抽題)	14:20 ~ 14:40	15:32 ~ 15:56	社會組 (15:02 開始抽題)

◎提醒：各組競賽員競賽報到時應佩帶「參賽證」供大會查核，報到時身份若有疑義，得先准予參賽，由大會拍照以備後續查驗，並請競賽單位領隊簽具切結。

111 年 9 月 24 日 (六)

上午報到：◎領隊報到時間及地點：上午 7：30~8：00 博愛國小聚賢樓(前棟)一樓穿堂			
◎競賽員請依報到時間至各比賽場地完成報到			
客家語朗讀/客家語情境式演說(武場5)		國語演說(武場6)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組別	報到時間
7：30~7：50	8：08~8：52	客家語朗讀 國小學生組 (8：00 開始抽題)	
8：20~8：40	9：04~9：28	國中學生組 (8：56 開始抽題)	8：00~8：20
8：55~9：15	9：40~9：52	高中學生組 (9：32 開始抽題)	9：00~10：00
9：10~9：30	10：20~10：28	教師組 (9：48 開始抽題)	
9：25~9：45	10：32~10：36	社會組 (10：00 開始抽題)	
10：00~10：20	11：15~11：30	客家語情境式演說 國中學生組 (10：45 開始抽題)	9：40~10：00
10：30~10：50	11：40~12：00	國小學生組 (11：10 開始抽題)	10：40~11：40
10：55~11：15	12：02~12：10	客家語演說 教師組 (11：30 開始抽題)	
下午報到：競賽員請依報到時間至各比賽場地完成報到			
英語演說(武場5)		原住民族語朗讀(武場6)	
報到時間	競賽時間	競賽項目	報到時間
12：20~12：40	13：20~14：20	國中學生組 (12：50 開始抽題)	13：10~13：30
13：15~13：35	14：20~15：26	高中學生組 (13：50 開始抽題)	14：00~14：20
14：25~14：45	15：34~15：58	教師組 (15：02 開始抽題)	14：38~14：08
		國中學生組 (鄒族語、巒群布農族語、東排灣族語) (13：40 開始抽題)	13：48~14：08
		高中學生組 (鄒族語、邵族語、賽考利克泰雅族語) (14：30 開始抽題)	14：38~14：58

◎提醒：各組競賽員競賽報到時應佩帶「參賽證」供大會查核，報到時身份若有疑義，得先准予參賽，由大會拍照以備後續查驗，並請競賽單位領隊簽具切結。

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 各項場地配置圖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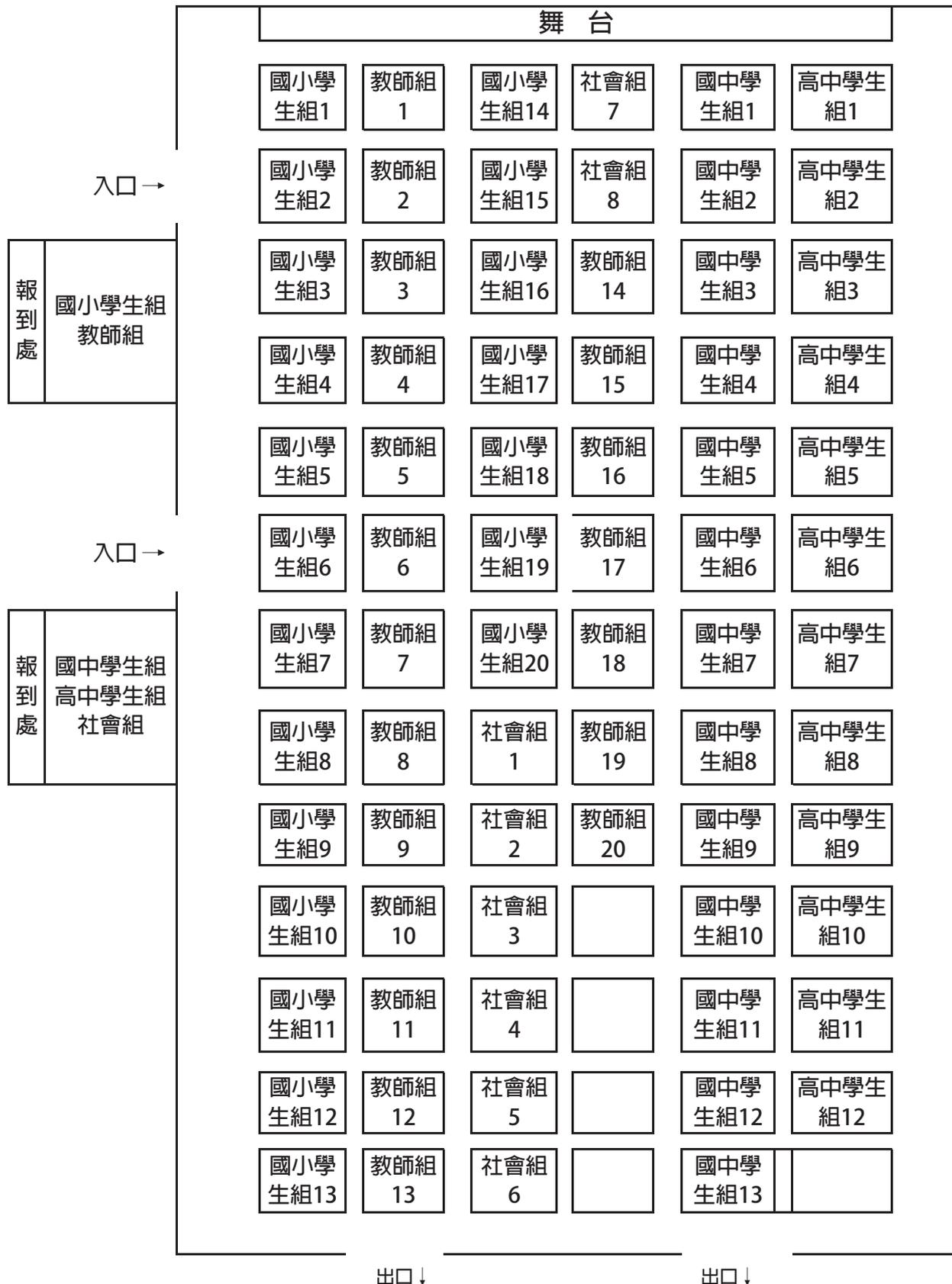
編號	場地名稱	場地位置	比賽項目時間/場地說明
1	武場 1-競賽會場	側棟 2 樓-A201 英語教室	(上午)國語演說-社會組、國小組 (下午)國語演說-教師組
	武場 1-預備區	側棟 2 樓-A202 英語教室	武場 1 選手報到、預備
	武場 1-休息區	前棟 1 樓-B105 普通教室	武場 1 選手師長休息區
2	武場 2-競賽會場	側棟 3 樓-A301 英語教室	(上午)國語朗讀-國小組、社會組、國中組 (下午)國語朗讀-高中組、教師組
	武場 2-預備區	側棟 2 樓-A302 英語教室	武場 2 選手報到、預備
	武場 2-休息區	前棟 1 樓-B104 普通教室	武場 2 選手師長休息區
3	武場 3-競賽會場	前棟 5 樓西-B509 自然教室	(上午)閩南語朗讀-國小組、國中組、高中組 (下午)閩南語朗讀-教師組、社會組
	武場 3-預備區	前棟 5 樓西-B507 自然教室	武場 3 選手報到、預備
	武場 3-休息區	前棟 1 樓-B109 普通教室	武場 3 選手師長休息區
4	武場 4-競賽會場	前棟 5 樓東-B504 音樂教室	(上午)閩南語情境式演說-國中組、國小組、高中組 (下午)閩南語演說-教師組、社會組
	武場 4-預備區	前棟 5 樓東-B506 音樂教室	武場 4 選手報到、預備
	武場 4-休息區	前棟 1 樓-B108 普通教室	武場 4 選手師長休息區
5	武場 5-競賽會場	後棟 4 樓西-C407 自然教室	(上午)客家語朗讀/情境式演說/演說 朗讀國小組、國中組、高中組、教師組、社會組 演情境式演說國中組、國小組 演說教師組 (下午)英語演說-國中組、高中組、教師組
	武場 5-預備區	後棟 4 樓西-C405 美勞教室	武場 5 選手報到、預備
	武場 5-休息區	前棟 1 樓-B107 普通教室	武場 5 選手師長休息區
6	武場 6-競賽會場	後棟 4 樓東-C401 本土語教室	(上午)國語演說-國中組、高中組 (下午)原住民朗讀-國中組、高中組
	武場 6-預備區	後棟 4 樓西-C404 自然教室	武場 6 選手報到、預備
	武場 6-休息區	前棟 1 樓 B103 普通教室	武場 6 選手師長休息區
7	文場 1-競賽會場	學生活動中心	(上午)作文、字音字形、寫字(各組)
	文場 1-預備區	學生活動中心南側帳棚區	文場選手報到、預備
	文場 1-休息區	風雨球場	文場選手師長休息區
8	服務台(領隊報到)	中庭穿堂(前棟 1F)	
9	長官及評審休息區	會議室(後棟 2F 西)	
10	文場評審閱卷區	會議室(後棟 2F 西)	
11	醫護室	健康中心(前棟 1F)	
12	申評會	學務處(後棟 1F)	

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 參賽人數統計表

類別 組別	字音字形			作文	寫字	國語朗讀	國語演說	閩南語朗讀	閩南語演說	閩南語情境式演說	客家語朗讀	客家語演說	客家語情境式演說	原住民語朗讀	原住民語演說	英語演說	總計
	國語	閩南語	客家語														
國小 學生組	20	8	4	20	19	20	20	20	X	19	11	X	4	0	0	X	165
國中 學生組	12	5	3	13	13	13	12	12	X	12	6	X	3	5	0	12	121
高中 學生組	12	3	0	12	10	13	10	12	X	6	3	X	0	5	0	11	97
教師組	19	16	3	20	27	22	12	12	13	X	2	1	X	0	0	3	150
社會組	24	4	1	8	7	5	10	7	4	X	1	0	X	0	0	0	71
總計	87	36	11	73	76	73	64	63	17	37	23	1	7	10	0	26	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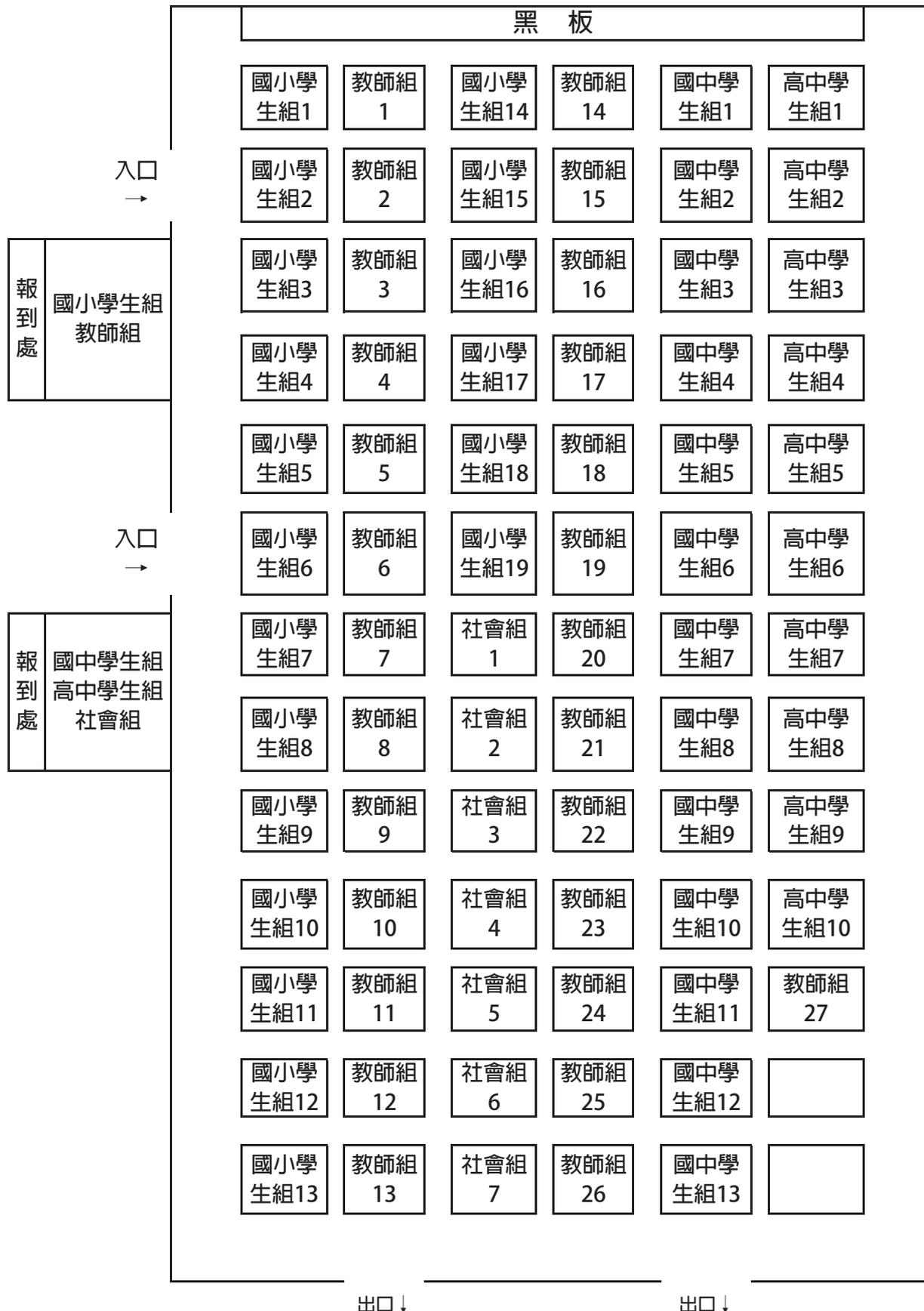
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 **博愛國小學生活動中心場地配置圖**

作文



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 **博愛國小學生活動中心場地配置圖**

寫字



嘉義市111年語文競賽防疫措施實施計畫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市辦理111年語文競賽競賽項目，為落實競賽相關防疫工作，爰參考「110年全國語文競賽防疫措施處理原則」及「110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護措施處理原則」，擬定本防疫措施實施計畫。

二、基本防護規定：

(一) 禁止參賽情形：

1. 與會人員(除參賽者外)當日倘有以下狀況之一者，一律禁止參加競賽：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確診者尚在7天「居家照護」及7天「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者；入境者尚在3天「居家檢疫」及4天「自主防疫」期間者；密切接觸者尚在0+7天「自主防疫」或3天「居家隔離」+4天「自主防疫」期間者；接觸密切接觸者且尚在「自我健康監測」期間或屬於「自主應變對象」者。

(2)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2. 參賽者倘有以下狀況之一者，一律禁止參加競賽：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確診者尚在7天「居家照護」期間者；入境者尚在3天「居家檢疫」期間者；密切接觸者尚在3天「居家隔離」期間者。

(2)當日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3)本土語文讀者劇場項目之參賽者為「居家照護」、「居家檢疫」、「居家隔離」之一者，該團全團不得參賽。

(二)檢附相關證明始得參賽情形：參賽者於「自主防疫」、「自我健康監測」期間或屬於「自主應變對象」者，需檢附賽前24小時內篩檢(含家用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明。

(三)參賽者應確實評估是否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如有症狀則不可進入競賽會場或取消參賽。

(四)各校之競賽相關人員出發前往會場前，須先自主量測體溫。倘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應主動向帶隊人員或學校負責人員報告，並建議就醫診療及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

(五)所有人員一律佩戴口罩(口罩請自備)進入競賽會場，且均須測量體溫、手部噴酒精進行消毒；如有發燒者，一律禁止進入競賽會場。

(六)每位競賽員陪同之指導教師以1位為限，每校行政人員以3人為限。校園及競賽會

場皆不開放家長陪同進入。為實施實名制，請以校為單位於111年9月16日(週五)下班前至完成實名制表單(如附件)填寫並送至博愛國小教務處。

三、 競賽期間防護措施：

(一)各競賽會場設置醫護站，並備妥額溫槍、酒精、備用口罩僅供緊急使用等防疫物資，以供緊急協助；另設置臨時隔離區，供現場有發燒或有疑似症狀者暫時停留，並等待醫護人員載送。

(二)各競賽會場設單一出入口，請依指示進出會場。

(三)比賽會場內除飲水外，一律禁止飲食。

(四)各項目報到時段已錯開，惟同一時段報到之項目以及報到時間有部分重疊之項目，可採取報到場地及報到動線之人員分流方式進行。

(五)請各與會人員及參賽者於競賽日前，填報「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如附件)，填妥後，於報到時一併繳交至各競賽場地報到處。

(六)各動態項目及靜態項目競賽場地工作人員、評審及競賽員(依競賽員序號)設有固定座位，請依工作人員指示入座。

(七)競賽期間：

1. 為配合體溫量測、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及聲明書等防疫措施，請競賽員提前10分鐘抵達競賽場地。
2. 靜態競賽項目(包括字音字形、作文、寫字)各組之競賽員、評判、工作人員，皆須全程佩戴口罩。
3. 動態競賽項目(包括朗讀、演說、情境式演說、本土語讀者劇場)各組之競賽員，除於登臺比賽時得不佩戴口罩，但須佩戴口罩(自備)，比賽結束下臺時，須立即戴上口罩外，其餘皆應全程佩戴口罩。
4. 競賽員經勸導仍不佩戴口罩，屢勸不聽或有影響競賽場地秩序及其他競賽員權益之行為，得依「111年全國語文競賽競賽員注意事項」，視情節輕重，採取扣分、不予計分或取消競賽資格之處分。
5. 評判及工作人員須全程佩戴口罩。工作人員應於每個競賽場次完成後或轉場時，清潔及消毒麥克風、桌椅。

(八)競賽場地、評判休息區、隨行人員休息區等空間：

1. 所有人員皆須全程佩戴口罩，或保持室內至少1.5公尺、室外至少1公尺社交距離之作法；競賽場地內，建議可採梅花座或增設隔板區隔。
2. 無空調場所打開所有窗戶保持空氣流通；使用空調之室內場地可關門、開對角窗各1扇約15公分，以確保通風良好。
3. 備妥肥皂或洗手乳、消毒酒精等清消用品，供所有人員隨時使用。

四、 競賽結束後，請進行全面之清潔及消毒作業。

五、參賽學校及與會人員應完成表件(如附件)：

(一)「參賽者」及「與會人員」(含行政人員、指導老師、工作人員及評審)完成「嘉義市語文競賽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參賽者」請於報到時一併繳交至各競賽場地報到處；「與會人員」(評審除外)請繳交至一樓領隊報到處；「工作人員」由承辦學校統一收齊後，由承辦學校自行留存備查；「評審」請於評審會議時繳交，由承辦學校統一收齊。

六、本防疫措施實施計畫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之最新資訊，適時調整、配合辦理，並公布於本市語文競賽網站周知。

附件

嘉義市語文競賽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參賽者)

一、「居家照護」、「居家檢疫」、「居家隔離」、「自主健康管理」、「自主防疫」、「自主健康監測」或「自主應變對象」之身分？

是

居家照護(禁賽)

居家檢疫(禁賽)

居家隔離 (禁賽)

自主健康管理

自主防疫期(須檢附賽前24小時內篩檢(含家用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明)

自我健康監測、自主應變對象(須檢附賽前24小時內篩檢(含家用快篩)或PCR檢驗陰性證明)

否

三、如競賽員屬本防疫措施實施計畫禁止參賽事項情形者，請主動告知主辦單位，並禁止參賽。

茲保證本人參加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無前開禁止參賽之規定事項，以此切結。
此致

嘉義市111 年語文競賽承辦學校

參賽學校：_____

競賽項目：

國語朗讀 國語演說 閩南語朗讀 閩南語演說/情境式演說

客語朗讀 客語演說/情境式演說 本土語讀者劇場

原住民族語朗讀 原住民族語演說/情境式演說 作文 寫字

國語字音字形 閩南語字音字形 客語字音字形

聲明人(競賽員)：_____ (請簽名) 競賽當日額溫：_____

聲明人(未成年法定代理人)：_____ (請簽名)

中華民國 1 1 1 年 月 日

嘉義市語文競賽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與會人員)

一、身分別：帶隊人員 評審 工作人員 其他

二、您是否具備「居家照護」、「居家檢疫」、「居家隔離」、「自主健康管理」、「自主防疫」、「自主健康監測」或「自主應變對象」之身分？

是(以下皆屬禁止進入會場之身分)

居家照護

居家檢疫

居家隔離

自主健康管理

自主防疫

自主健康監測、自主應變對象

否

茲保證本人參加嘉義市111年語文競賽，無前開規定事項，以此切結。

此致

嘉義市111年語文競賽承辦單位

參賽學校/工作單位：_____

聲明人(與會人員)：_____ (請簽名) 競賽當日額溫：_____

中華民國 1 1 1 年 月 日

111年度嘉義市語文競賽 實名制名單

學校：

承辦人：

連絡電話：

序號	姓名	電話	身分別 (指導老師/行政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備註：競賽員無須登載於本表單。

嘉義市111年度語文競賽

英語演說題目

Teachers Group

1. The pros and cons of online distance teaching and traditional classroom teaching
2. Compare the following three teaching modes: A) to teach the content of textbooks, e.g. the textbooks of social studies, of math, or of language; B) to teach a subject, e.g. English, art history, or chemistry; C) to teach a class of learners, i.e. your students.
3. What are the functions/purposes of testing at school?

Senior High School Group

1. My primary goals of high school learning
2. Do you prefer online distance learning or traditional classroom learning? And why?

Junior High School Group

1. The skill(s) I have been learning and practicing for the last few years
2. My understanding of a healthy diet

111年全國語文競賽

國語朗讀題目「高中組」

篇章編號	篇名	出處
1	學記	禮記
2	諫逐客書	李斯
3	蘇秦以連橫說秦	戰國策
4	報任安書	司馬遷
5	家訓選文	馬援、諸葛亮
6	三戒	柳宗元
7	待漏院記	王禹偁
8	觸龍說趙太后	戰國策
9	與吳質書	曹丕
10	虬髯客傳	杜光庭
11	秋聲賦	歐陽脩
12	岳陽樓記	范仲淹
13	義田記	錢公輔
14	東番記	陳第

篇章編號	篇名	出處
15	勞山道士	蒲松齡
16	隨園記	袁枚
17	前出師表	諸葛亮
18	慕賢	顏之推
19	秋日登洪府滕王閣餞別序	王勃
20	進學解	韓愈
21	前赤壁賦	蘇軾
22	尚節亭記	劉基
23	原君	黃宗羲
24	秋水	莊子
25	項王亭賦并序	李德裕
26	與元微之書	白居易
27	留侯論	蘇軾
28	西湖七月半	張岱
29	遊武夷山記	袁枚
30	臺灣通史序	連橫

111年全國語文競賽

閩南語朗讀文章清單目

組別	文章編號	作者	篇名
國小組	01	賴又嘉	食菽仔放銃子
	02	劉瑞發	飛上天的數想
	03	邱素真	夢想的所在
	04	陳惠君	來去屏東海生館蹣一暝
	05	鍾育紋	Siáng 才是囡仔啦？
	06	林沛辰	一籊銀的碌碌馬
	07	林如卿	人想欲去讀冊啦！
	08	陳沛彤	菜市仔
國中組	01	許嘉勇	恐怖的雞籠蜂
	02	王善	阿公的菜栽仔場
	03	韓滿	多謝恁
	04	柯淑慧	一擺上有意義的活動
	05	曾裕樞	骨力做，才趁會著好運
	06	洪牡丹	細漢耍抽鬮仔
	07	林志霖	娶貓仔某
	08	陳語涵	樹空
高中組	01	陳雅菁	冬節來府城食「菜包」
	02	許嘉勇	八田--sáng
	03	張逸嫻	行家己的路
	04	許美莉	半鹹泔的游泳池
	05	許玉霞	曾文水庫的美麗和憂愁
	06	汪采緹	我愛跔山
	07	王彥博	魚塭
	08	楊馥綺	桃仔
	09	翁曉萍	上遠的路途
	10	葉欣	有路無厝的人生

111年全國語文競賽

客家語朗讀文章篇目

組別	序號	作者	四縣腔文章篇名	海陸腔文章篇名	大埔腔文章篇名	饒平腔文章篇名	詔安腔文章篇名	南四縣腔文章篇名
國小學生組	1	黃美貞	生趣个童年	生趣个童年	生趣个童年	心色个童年	心色个童年	生趣个童年
國小學生組	2	李雪菱	拜阿公婆	拜阿公婆	敬祖公	敬祖公	拜祖先	敬祖公
國小學生組	3	劉純汝	姐公个紅棗細寶貝	姐公个紅棗細寶貝	姐公个紅棗細寶貝	姐公个紅棗細寶貝	姐公个紅棗細寶貝	外公个紅棗細寶貝
國小學生組	4	林惠美	一場有意義个活動	一場有意義个活動	一場有意義个活動	一場有意義个活動	一場有意義个活動	一場有意義个活動
國小學生組	5	羅紫云	竹筍姑	筍姑	筍姑	筍姑	筍姑	筍姑
國小學生組	6	廖惠貞	偃曉搥手咧	偃曉搥手咧	偃曉搥手咧	偃曉搥手囉	偃會門相共啊	偃曉搥手吔
國小學生組	7	徐姿華	香菇	香菇	香菇	香菇	香菇	香菇
國小學生組	8	劉玉蕉	蹶山	蹶山	蹶山	蹶山	跋山	跋山
國中學生組	1	林伯殷	承雨	承雨	承雨	承雨	承雨	承雨
國中學生組	2	劉瑋	芥菜个一生	大菜个一生	大菜个一生	大菜个一生	大菜个一生	芥菜个一生
國中學生組	3	朱淑琴	家鄉个名產	家鄉个名產	家鄉个名產	家鄉个名產	家鄉个名產	家鄉个名產
國中學生組	4	徐姿華	遊寮溫泉鄉	遊寮溫泉鄉	遊寮溫泉鄉	遊寮溫泉鄉	行寮溫泉鄉	遊寮溫泉鄉
國中學生組	5	許倩雯	雜貨店个人情味	雜貨店个人情味	雜貨店个人情味	雜貨店个人情味	雜貨店个人情味	雜貨店个人情味
國中學生組	6	曾菁怡	大黃狗膠烏斑貓	大黃狗膠烏斑貓	大黃狗膠烏斑貓	大黃狗膠烏斑貓	大黃狗和烏斑貓	大黃狗同烏斑貓
國中學生組	7	湯文豪	放紙鷂	放紙鷂	放紙鷂	放紙鷂	放風吹	放紙鷂仔
國中學生組	8	郭亭好	拗桂竹筍	拗桂竹筍	拗桂竹筍	拗桂竹筍	拗桂竹筍	拗桂竹筍
高中學生組	1	彭瑞珠	暗晡頭个海脣	暗晡頭个海脣	暗晡頭个海脣	暗晡頭个海脣	暗晡頭个海脣	暗晡頭个海脣
高中學生組	2	邱一帆	夜鷹	夜鷹	夜鷹	夜鷹	夜鷹	夜鷹
高中學生組	3	謝錦綉	芋荷葉个智慧	芋荷葉个智慧	芋荷葉个智慧	芋荷葉个智慧	芋荷葉个智慧	芋荷葉个智慧
高中學生組	4	張捷明	老鼠	老鼠	老鼠	老鼠	老鼠	老鼠仔
高中學生組	5	曾菁怡	阿婆个烏鶻	阿奶个烏鶻	阿奶个烏鶻	阿嬤个烏鶻	阿媽个烏鶻	阿婆个烏鶻
高中學生組	6	徐熹琪	網出阿姆个背影	網出阿姆个背影	網出阿姆个背影	網出阿姆个背影	網出阿依个背影	網出阿姆个背影
高中學生組	7	郭亭好	採筍蟲	採筍蟲	採筍蟲	採筍蟲	採筍蟲	採筍蟲
高中學生組	8	李宜諭	花樹下个童年	花樹下个童年	花樹下个童年	花樹下个童年	花樹下个童年	花樹下个童年
高中學生組	9	蔡承軒	舉重仙女	舉重仙女	舉重仙女	舉重仙女	擊重仙女	舉重仙女
高中學生組	10	劉玉蕉	燂窯仔	燂窯仔	燂窯仔	燂窯	燂窯	打燂仔

111年全國語文競賽

原住民族語朗讀篇目

111.5.20

語種序號	語種	族別	組別	編號	族語標題	漢語標題
2	泰雅語	06 賽考利克泰雅語	高中A	1	ke' na pagay Tayal	早稻的故事
				2	ini' ptnaq Yutas ki Yaba'	祖父跟爸爸不一樣
				3	mita' spi'	泰雅夢占
				4	Ke' na wal m'pizit	麻雀的故事
5	排灣語	15 東排灣語	國中B	1	masalut	收穫祭
				2	qemezemetj ita kaljavaquan	夏夜
				3	likuljau kata kakedriyan	老虎與小孩
				4	qemaljuh, pulingaw kata panalisi	打獵、女巫和禁忌
6	布農語	19 巒群布農語	國中B	1	Pali-uni qanivalval	論彩虹
				2	Pali-uni issia Bunun-tuza tu ekitvevi-an	布農族人的特性
				3	Pali-uni issia Bunun-tuza tu ispasasepuk	布農族人的社會制度
				4	Pali-uni Tantungu	論拜訪
12	鄒語	31 鄒語	高中A	1	m'ea bonu ci hicu	亡魂 (hicu) 索食
				2	ak'e yam'um'a	長毛公公
				3	na nia takungpuyanu	消失的takungpuyanu
				4	ta'sansana 'e tposu ta cou	確認鄒語文字
			國中B	1	paepovcongu ta cou ta psoseongana	阿里山鄒族的婚姻
				2	moengu ci pasunaenva i	美妙的歌聲
				3	kokaekaebu ci conoemoo	我快樂的家庭
				4	nongonongo ci cou	不太聰明的人
15	邵語	34 邵語	高中A	1	Chi-Nan ma'rain lhpishan malanqutun qris a taun	暨大石板屋
				2	thapa wa qrus isa sazum a itmaz	水中的穀倉木橋
				3	kahiwan tu Thau a tanatuqash initusi wazaqan a lalawa	古代邵族祖先住在日月潭的故事
				4	Zintun maqulhaqulha wa pushawi	日月潭紅茶

